襄城县审计局认真贯彻落实审计署“四严禁”“八不准”要求

《审计署关于<印发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>和<审计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>的通知》下发后，襄城县审计局党组高度重视，采取有力措施抓好学习教育和贯彻落实。

一是深入开展学习教育。局党组坚持坚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，召开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，进行集体学习，召开机关全体人员会议、支部党员大会、外出审计临时党小组会，组织全局干部职工集中学习，制作《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》栏进行宣传，引导全局干部职工深刻领会《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》和《审计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》出台的背景及重要性并自觉运用到工作实践中。

二是规范审计执法行为。组织审计人员对照通知和释义要求，认真开展自查自纠，重点查找审计人员在执法过程中、其他审计人员办理审计相关事项时，有无违反《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》和《审计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》情形。针对存在的问题与不足，及时进行纠正整改，规范审计执法行为。同时，对审计通知书文档模板进行修改，把《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》和《审计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》作为通知书附件送达被审计单位。

三是强化执纪监督检查。把执行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与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情况，纳入“两个责任”检查落实考核范围，定期听取执行通知情况汇报，并采取现场巡查与函询回访方式进行明察暗访。在审计进点会上宣读、在被审计单位张帖公示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与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以举报电话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对违反审计“四严禁”工作要求与“八不准”工作纪律的依照干部管理权限严格追究责任。